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18日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瑞泽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325,362,38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3元（含税）。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。公司已于2017年4月28日实施完成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工作。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325,362,386股变更为976,087,158股。公司注册资本也由325,362,386元变更为976,087,158元。

2017年4月20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5月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2017年5月31日，公司收到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“叁亿贰仟伍佰叁拾陆万贰仟叁佰捌拾陆元人民币”变更为“玖亿柒仟陆佰零捌万柒仟壹佰伍拾捌元人民币”，同时对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了备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